

山东华联矿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山东华联矿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筹划对原重大资产重组方案进行调整，公司于2016年3月28日披露了《关于重大事项停牌的公告》，并于2016年4月2日、2016年4月12日及2016年4月19日，公司分别披露了《关于重大事项继续停牌的公告》。

2016年4月24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山东华联矿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置换暨关联交易预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议案，并于2016年4月26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进行了披露。根据有关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需对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文件进行事后审核，公司股票自2016年4月26日起继续停牌。

2016年5月6日，公司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对山东华联矿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置换暨关联交易预案信息披露的问询函》（上证公函【2016】0453号）（以下简称“《问询函》”），根据《问询函》的要求，公司及相关方对有关问题进行了认真分析及回复，并对《山东华联矿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置换暨关联交易预案》及其摘要进行了补充和修订。有关回复及相关公告详见公司于2016年5月1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刊登的相关公告。经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于2016年5月11日起复牌。

现将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一、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

自本次重大资产重组预案披露以来，公司及相关各方积极推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工作。截至目前，本次重大资产置换所涉及的审计、评估等各项工作已取得阶段性进展，进一步工作仍在持续推进中，待相关工作完成后，公司将再次召开董事会审议本次重大资产置换的相关事项，披露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报告书(草案)等相关文件，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有关的后续审批及信息披露程序。

本次重大资产置换拟置入资产目前经营正常，各项业务有序开展。

二、特别提示

(一)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及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信息披露及停复牌业务指引》等的有关规定，公司将根据本次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在发出股东大会召开通知前，每月发布一次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

(二)截至本公告日，未发现存在可能导致公司董事会或者交易对方撤销、终止本次重大资产置换方案或者对本次重大资产置换方案做出实质性重大变更的相关事项。

(三)公司于2016年5月11日披露的《山东华联矿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置换暨关联交易预案(修订稿)》中对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可能涉及的有关重大风险因素及尚需履行的审批程序进行了特别说明，敬请投资者认真阅读有关内容。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司将根据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后续公告，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山东华联矿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5月25日